

**在東區落實「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2016-17 年全年工作報告 及 2017-18 年度建議工作方向
(東區地區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4/17 號)**

I. 目的

本文件旨在：

- (一) 向東區地區管理委員會（區管會）匯報東區在 2016-17 年度落實「地區主導行動計劃」（「計劃」）的全年工作報告；
- (二) 請區管會委員就東區在 2017-18 年度落實「計劃」的建議工作方向，發表意見；及
- (三) 徵求區管會同意 2017-18 年度的建議工作方向。

II. 2016-17 年度全年工作報告

2. 考慮到東區區議會（區議會）及其轄下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食環衛會）於 2016 年初就東區落實「計劃」的意見，以及東區區內不同環境衛生問題的急切性和嚴重性，區管會同意在 2016-17 年度分兩階段落實「計劃」。東區 2016-17 年度「計劃」包括兩方面的工作，即

- (一) 加強區內的蚊子控滅和宣傳教育（第一階段）；及
- (二) 改善區內其他地點的衛生情況（第二階段）。

此報告將闡述「計劃」的工作進展和成效、人手分配和資源運用、推行期間的困難和解決方法，以及持續推行的需要。

工作進展：加強區內蚊子控滅

3. 東區人口密集，地勢三面環山，區內主要建築物大多依山而建，而且樹木、斜坡、叢林及公園眾多，會為蚊子提供棲息地；而枯葉、渠道及棄置容器等，容易引致積水、滋生蚊蟲，致令東區多個地點在 2015 年多月份的「白紋伊蚊誘蚊產卵器分區指數」高於全港平均水平。為了控制蚊傳疾病（如日本腦炎、登革熱病、寨卡病毒感染等）在區內傳播，相關部門在諮詢區議會並徵得區管會同意後，便在落實「計劃」第一階段工作時，著手加強公共地方（尤其是潛在蚊子滋生地點）的控滅蚊蟲工作，以防範蚊患及蚊傳疾病的傳播，保障公眾健康。

4. 自 2016 年 6 月 13 日起，除了在區內進行日常的蚊子控滅和宣傳教育工作外，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亦透過外判防治蟲鼠服務承辦商增聘 1 隊防治蟲鼠隊，並為區內 30 個新增地點（見附錄一）進行定期噴霧滅蚊及蚊子控滅工作。同時，食環署亦將區內原有的 12 隊防治蟲鼠隊重新調配，藉此擴大區內日常蚊子控滅工作的範圍，以及按需要加強區內不同蚊患黑點的蚊子控滅措施，以達致更佳成效。

5. 而自 2016 年 7 月起，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除了日常的蚊子控滅工作外，亦已透過加強外判滅蚊服務，將該署轄下的 75 個休憩用地（見附錄二）的噴霧滅蚊工作加密至每個月 3 至 4 次。此外，康文署亦已分階段為區內 17 個休憩用地添置共 27 部捕蚊器（見附錄三），當中 12 部和 3 部已分別於 2016 年 8 月和 10 月底前完成安裝並開始運作。而餘下 12 部捕蚊器亦正陸續安裝，相關工程預計可於 2017 年 3 月前完成。

6. 另外，有鑑於民政事務總署於 2016 年 12 月表示可以在 2016-17 財政年度內為東區提供額外資源推展「計劃」，以及區議會對加強區內滅蚊工作的支持，區管會同意，由房屋署為東區區內 7 條公共屋邨（見附錄四），添置及安裝共 22 部捕蚊器。相關採購工作正在進行，並預計可於 2017 年 3 月將全部捕蚊器送達。

7. 議員普遍支持運用「計劃」的額外資源，加強區內的蚊子控滅工作。

工作進展：改善區內衛生情況

8. 區管會在 2016 年 9 月 13 日的會議上檢討「計劃」第一階段工作的成效。有鑑於「計劃」初見成效，而且較早前香港錄得 3 宗本地登革熱個案，區管會同意民政處、食環署和康文署在落實「計劃」第二階段時，繼續加強公共地方的蚊子控滅工作，並著手改善區內其他地點（例如後巷、固定小販排檔區等）的環境衛生問題。

9. 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起，除了繼續日常的潔淨服務外，食環署亦綜合區管會、區議會及食環衛會的意見，重點為區內 19 個出現環境衛生問題的地點提供加強洗街及清理廢物/垃圾的服務（見附錄五）。該署透過外判潔淨服務承辦商，一方面增聘 1 隊

配備卸斗貨車的流動潔淨隊，為當中 16 個地點加強清理廢物及垃圾，另一方面增聘 2 隊配備熱水式高壓清洗水槍和 2 隊配備洗街車的洗街隊，加強當中 13 個地點的洗街服務。這樣不但可以集中「計劃」的資源，處理區內部份地點的環境衛生問題，加強清除蚊子幼蟲的潛在滋生地；而且更能夠將現有的流動潔淨隊和洗街隊重新調配，以改善東區整體的環境衛生。

10. 議員普遍對加強洗街及清理廢物/垃圾的服務表示歡迎，認為持續的清洗行動使東區整體的衛生情況得以改善，並惠及附近居民。

工作進展：公眾宣傳教育工作

11. 至於公眾教育及宣傳工作方面，民政處已於 2016 年 6 月中向區內逾 800 個居民團體（包括 653 個業主立案法團、45 個業主委員會、113 個互助委員會等）及其私人屋苑/大廈物業管理公司、逾 150 個地區團體和 159 間學校（包括中、小學及幼稚園等）等，寄發超過 1 200 封信件和宣傳物品，以鼓勵他們加強所屬範圍防治蚊患的工作。

12. 在 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1 月期間，民政處亦聯同食環署和房屋署在區內多個地點（包括 3 個社區會堂和 5 條公共屋邨等）舉辦了共 8 場公眾教育講座及流動展覽（見 附錄六），活動參與人數達 8 000 人次。議員和政府部門代表亦在活動中向市民派發宣傳物品及資料單張，以提升市民對防止蚊蟲滋生的警覺性。

13. 另外，為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周年及貫徹歲晚大掃除的傳統，民政處和食環署在 2017 年 1 月合辦了「2017 年度東區歲晚清潔大行動」，並在區內 2 個露天市集及 1 個室內街市舉辦共 3 場宣傳活動（見 附錄七），由議員、食環衛會委員和政府部門代表向廣大市民派發利是封、揮春等贈品；藉此向市民宣傳防範蚊蟲滋生、保持家居清潔和個人衛生的訊息，同時凝聚社區，共慶回歸。是次大行動的參與人數估計達 4 000 人次。

14. 上述的公眾教育和宣傳活動得到了議員的普遍支持和市民大眾的歡迎。

人手分配和資源運用

15. 民政處在 2016-17 年度按非公務員合約條款聘任 1 名行政

助理，協助統籌和執行「計劃」下的相關工作。

16. 東區在 2016-17 年度共獲批約 318 萬元推行「計劃」。相關的預算及實際開支表列如下：

部門	工作項目	截至 2017 年 1 月 底的實際開支 (萬元)	2016-17 年度 預算開支 (萬元)
食環署	加強蚊子控滅工作	56.1	73.1
	改善區內衛生情況	65.6	131.1
康文署	加強蚊子控滅工作	48.0	61.0
房屋署	為公共屋邨安裝捕蚊器	0.0	27.5
民政處	公眾宣傳教育	11.9	15.5
	非公務員合約員工開支	0.1	4.1
總計：		<u>181.6</u>	<u>312.3</u>
佔獲批總額百分比：		<u>57.1%</u>	<u>98.2%</u>

「計劃」工作成效

17. 「計劃」的工作開展後，在政府部門和市民大眾攜手努力下，東區的蚊患水平和環境衛生普遍有所改善。在 2016 年 8 月（即「計劃」第一階段工作開展後兩個月），在筲箕灣及西灣河、北角和柴灣西 3 個監察區錄得的「白紋伊蚊誘蚊產卵器分區指數」分別為 6.8、5.5 和 5.4，不但低於當月全港平均水平（7.3），亦較 2016 年 6 月（即「計劃」第一階段工作開始時）的水平（分別為 25.9、9.1 和 5.3）大致相若或有明顯改善。截至 2016 年 12 月底，東區區內 3 個監察區多個月錄得的「白紋伊蚊誘蚊產卵器分區指數」均普遍低於同時全港平均水平（見 附錄八），可見「計劃」工作的成效。

公眾意見

18. 整體而言，議員和市民大眾對「計劃」的各個項目反應正面。在 2016 年多次區議會和食環衛會會議上，議員和委員普遍支持運用「計劃」的額外資源，繼續加強區內的蚊子控滅和改善環

境衛生工作。參與上述公眾教育和宣傳活動的市民大眾亦普遍支持和歡迎政府部門運用「計劃」下的額外資源，加強滅蚊和改善環境衛生。

推行期間的困難和解決方法

19. 誠如前文所言，東區地勢三面環山，斜坡、樹木、叢林眾多，會為蚊子提供棲息地；加上區內主要建築物又大多依山而建，因此，若該等斜坡、叢林有蚊蟲滋生，則容易影響附近民居。單靠食環署在區內公共地方加強蚊子控滅工作(包括定期噴霧滅蚊、清理明渠、施放蚊油等)和康文署加密轄下場地的噴霧滅蚊工作，並不能完全解決蚊蟲滋生的問題。

20. 有見及此，民政處建議，除了運用 2016-17 年度「計劃」的額外資源由房屋署為區內多條鄰接斜坡、叢林的公共屋邨添置捕蚊器外，亦可視乎委員的進一步意見和 2017-18 年度的可用資源，聯合更多政府部門（特別是需要負責管理斜坡的部門）加強滅蚊工作及改善環境衛生。

計劃持續推行的需要

21. 「計劃」提供了額外資源予東區，對解決區內的地區問題起正面作用。而且，得到了區議會、食環衛會和區管會的支持，民政處、食環署、康文署和房屋署緊密合作，提升了處理地區問題的效率，改善市容整潔。同時，議員積極提供資料和意見，使到「計劃」的內容更切合社區需要，因此獲區內居民支持。

22. 2016-17 年度的「計劃」工作初見成效，要全面解決地區問題，需有賴「計劃」長遠的推行。此外，議員亦表達希望「計劃」下加強區內蚊子控滅和改善環境衛生的工作能繼續進行，以減低環境衛生方面帶來的健康風險。民政處認為有進一步加強區內蚊子控滅工作和改善環境衛生的需要，因此建議在 2017-18 年度繼續推行有關工作。

III. 2017-18 年度工作方向

23. 有鑑於此，民政處正與食環署、康文署、水務署及其他相關部門商討和籌備從(一)加強區內的蚊子控滅和宣傳教育及(二)改善衛生情況兩方面著手，東區在 2017-18 年度落實「計劃」的

相關工作。

工作計劃方向：加強區內蚊子控滅

24. 除了繼續在區內進行蚊子控滅和宣傳教育工作外，食環署建議運用「計劃」下的額外資源，透過外判給防治蟲鼠服務承辦商，繼續聘請 1 隊防治蟲鼠隊，從而擴大區內日常蚊子控滅工作的範圍，和按需要加強現時蚊患黑點的蚊子控滅措施。

25. 而康文署則建議利用「計劃」下的額外資源，繼續為該署在東區區內管理的休憩用地安排定期噴霧滅蚊服務，以防止蚊蟲滋生，保障市民健康。

26. 另外，為進一步防止斜坡滋生蚊蟲影響附近民居，水務署建議加強東區區內配水庫附近、由該署負責管理的斜坡的防控蚊患工作，以保障市民健康。水務署建議利用「計劃」下的額外資源，加密有關斜坡的清理明渠、渠務疏浚和剪草工程。民政處將進一步協調水務署和其他相關部門，按既定機制，進行研究和前期準備工作。

工作計劃方向：改善區內衛生情況

27. 除了繼續日常的潔淨服務外，食環署建議為區內多個地點，持續加強洗街及清理廢物/垃圾的服務。該署建議，透過外判潔淨服務承辦商，繼續聘請 1 隊配備熱水式高壓清洗水槍和 1 隊配備洗街車的洗街隊，藉此靈活調配現有資源，處理區內部份地點的環境衛生問題和加強清除蚊子幼蟲的潛在滋生地，以改善東區整體的環境衛生。

28. 民政處會視乎委員的進一步意見和「計劃」日後可用的資源，探討聯合更多政府部門加強改善環境衛生的可行性。

工作計劃方向：公眾宣傳教育工作

29. 一如 2016-17 年度，民政處將繼續協助統籌區內其他政府部門及機構，以及加強聯繫區內的社區和居民團體、私人屋苑/大廈管理公司、學校及地盤等，進行「計劃」下的公眾教育及宣傳工作。為此，民政處正在區內物色適合的地點（例如人流較多的大型公共屋邨、主要政府設施附近等）舉辦公眾教育講座、流動展覽及其他宣傳活動，以提升他們對保持區內環境衛生和防治蚊

患的警覺性。

2017-18 年度東區可獲資源

30. 根據 2017 年 1 月 18 日發表《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中的《施政綱領》，政府會每年撥款 6,300 萬元予 18 區推行「計劃」。而東區可獲撥的款額，仍有待民政事務總署正式確認。

IV. 跟進工作

31. 是次區管會會議後，民政處將就「計劃」2017-18 年度的工作方向進一步徵詢區議會的意見，並待民政事務總署正式確認東區獲撥的資源後，民政處便會向區管會提交有關財政預算。民政處會聯同上述部門，繼續按既定機制商討和籌備 2017-18 年度落實「計劃」的安排；並在徵得區管會同意財政預算後，盡快開展落實「計劃」的實務工作。

V. 徵詢意見

32. 請各委員（一）備悉上文第 2 - 22 段東區在 2016-17 年度落實「計劃」的全年工作報告；（二）就上文第 23 - 30 段有關 2017-18 年度落實「計劃」的工作方向發表意見；以及（三）同意有關的工作方向。

東區民政事務處

2017 年 2 月

檔號：HAD E DM 14/2 Pt.3 & Pt.4

**2016-17 年度東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食環署定期進行噴霧滅蚊及蚊子控滅工作的新增地點**

	新增地點	工作
1	北角 百福道寶馬台對面橋底草叢	定期進行噴霧滅蚊及相關蚊子控滅工作
2	北角 清華街恩雨堂後山坡	
3	北角 天后廟道 202 號上面樓梯平地叢林 (近北角配水庫遊樂場)	
4	北角 天后廟道 63 號創福苑側山坡	
5	北角 天后廟道瓊峰園對面山坡、百福道及天后廟道交界空地	
6	北角 天后廟道夏蕙臺對面明渠	定期進行蚊子控滅工作
7	北角 炮台山道康澤花園側明渠	
8	北角 雲景道雲景臺及海景臺側的山坡及明渠	
9	北角 寶馬山道 20 號石屋、豐林閣側冠忠車場後山坡和石階、慧翠道樹仁大學側明渠	定期進行噴霧滅蚊及相關蚊子控滅工作
10	鰂魚涌 嘉諾撒書院側花槽	
11	鰂魚涌 基利路佛教小學側山坡	
12	鰂魚涌 民新街垃圾站後面山坡	
13	鰂魚涌 英皇道二伯公廟側山坡	
14	鰂魚涌 柏架山道至紅屋兩旁山坡	
15	筲箕灣 耀興道沿路山坡及花槽	
16	筲箕灣 海澄街迴旋處	
17	筲箕灣 新成街花槽及山坡	
18	筲箕灣 巴色道、廟東街、西元里、阿公岩道	
19	西灣河 東欣苑與基灣小學之間梯級山坡	
20	西灣河 鯉景灣鰂魚涌公園側山坡及去水渠、樂義學校側花槽	
21	柴灣 柴灣泳池至環翠停車場山坡及花槽	
22	柴灣 祥民道近張振興中學一帶山坡	
23	柴灣 歌連臣角火葬場外路邊兩旁	
24	柴灣 盛泰道、常達街及常茂街一帶草叢	

	新增地點	工作
25	柴灣 鯉魚門渡假村外圍一帶	定期進行噴霧 滅蚊 及 相關蚊子控滅 工作
26	柴灣 樂翠臺側山坡	
27	柴灣 翡翠道天后古廟附近山坡	
28	小西灣 曉翠苑空地山坡	
29	鰂魚涌 康愉街南豐新村 10 至 12 座對出山坡	
30	鰂魚涌 鰂魚涌公園 E1 出口對出花槽	

**2016-17 年度東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康文署加強滅蚊工作的地點**

	工作地點
1	北角 - 雲景道小園地
2	北角 - 雲景道配水庫遊樂場
3	北角 - 康福臺休憩花園
4	北角 - 雲景道花床
5	北角 - 炮台山道花園
6	北角 - 炮台山道遊樂場
7	北角 - 百福道遊樂場
8	北角 - 百福道交通全城
9	北角 - 英皇道遊樂場
10	北角 - 北角海水配水庫休憩處
11	北角 - 和富道休憩花園
12	北角 - 寶馬山道遊樂場
13	北角 - 寶馬山道休憩處
14	北角 - 賽西湖公園
15	北角 - 天后廟道一號花園
16	北角 - 天后廟道二號花園
17	北角 - 民康街遊樂場
18	北角 - 電照街兒童遊樂場
19	北角 - 健康村遊樂場
20	北角 - 糖水道花園
21	鰂魚涌 - 芬尼街休憩處
22	鰂魚涌 - 渣華道遊樂場
23	鰂魚涌 - 鰂魚涌公園
24	鰂魚涌 - 鰂魚涌海濱花園
25	鰂魚涌 - 鰂魚涌街休憩處
26	鰂魚涌 - 鰂魚涌水塘花園
27	鰂魚涌 - 鰂魚涌柏架山道休憩處
28	鰂魚涌 - 鰂魚涌衛奕信徑休憩處

	工作地點
29	鰂魚涌 - 基利路休憩處
30	鰂魚涌 - 鰂魚涌海水配水庫休憩處
31	筲箕灣 - 愛秩序灣公園
32	筲箕灣 - 愛秩序灣海濱花園
33	筲箕灣 - 愛秩序灣兒童遊樂場
34	筲箕灣 - 愛秩序灣遊樂場
35	筲箕灣 - 愛秩序街遊樂場
36	筲箕灣 - 望隆街休憩處
37	筲箕灣 - 筲箕灣配水庫遊樂場
38	筲箕灣 - 耀興道休憩處
39	筲箕灣 - 筲箕灣街市休憩處
40	筲箕灣 - 廟東街休憩處
41	筲箕灣 - 金華街休憩花園
42	筲箕灣 - 鯉景灣休憩處
43	筲箕灣 - 筲箕灣道兒童遊樂場
44	筲箕灣 - 工廠街遊樂場
45	西灣河 - 西灣河遊樂場
46	西灣河 - 西灣河海濱公園
47	西灣河 - 港島東體育館休憩處
48	柴灣 - 新廈街休憩處
49	柴灣 - 柴灣公園
50	柴灣 - 怡泰街休憩處
51	柴灣 - 怡盛里臨時休憩處
52	柴灣 - 柴灣道一號休憩處
53	柴灣 - 柴灣道二號休憩處
54	柴灣 - 柴灣道兒童遊樂場
55	柴灣 - 柴灣道迴旋處花園
56	柴灣 - 永平街苗圃
57	柴灣 - 柴灣北配水庫遊樂場
58	柴灣 - 祥民道休憩花園
59	柴灣 - 柴灣體育館 (體育館外圍花床)
60	柴灣 - 常安街遊樂場
61	柴灣 - 杏花邨遊樂場

	工作地點
62	柴灣 - 富康街休憩處
63	柴灣 - 興華邨一號遊樂場
64	柴灣 - 羅屋民俗館休憩花園
65	柴灣 - 永泰道花園
66	柴灣 - 泰民街休憩處
67	柴灣 - 翡翠道休憩處
68	柴灣 - 歌連臣角道花園
69	柴灣 - 歌連臣角道休憩處
70	小西灣 - 小西灣海濱花園
71	小西灣 - 小西灣運動場（綠化地帶）
72	小西灣 - 小西灣道花園
73	小西灣 - 小西灣一號休憩處
74	小西灣 - 小西灣二號休憩處
75	小西灣 - 富怡花園及富景一帶路邊花床

附錄三

**2016-17 年度東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康文署添置捕蚊器的地點**

	地點	安裝數目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總數
1	永泰道花園	2 部		2 部
2	羅屋民俗館休憩花園	1 部		1 部
3	英皇道遊樂場	1 部		1 部
4	柴灣公園	2 部		2 部
5	怡泰街休憩處	1 部		1 部
6	鰂魚涌海濱花園	1 部		1 部
7	賽西湖公園	1 部	1 部	2 部
8	杏花邨遊樂場	1 部	1 部	2 部
9	小西灣海濱花園	1 部	1 部	2 部
10	愛秩序灣公園	1 部	1 部	2 部
11	鰂魚涌公園	3 部	1 部	4 部
12	西灣河遊樂場		1 部	1 部
13	小西灣運動場		2 部	2 部
14	糖水道花園		1 部	1 部
15	望隆街休憩處		1 部	1 部
16	耀興道休憩處		1 部	1 部
17	泰民街休憩處		1 部	1 部
總數：		15 部	12 部	<u>27 部</u>

附錄四

**2016-17 年度東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將添置捕蚊器的房屋署公共屋邨**

	地區	地點	安裝數目
1	柴灣	華廈邨	4 部
2		環翠邨	5 部
3		漁灣邨	2 部
4		興民邨	2 部
5	北角	模範邨	2 部
6	筲箕灣	耀東邨	4 部
7		愛東邨	3 部
總數：			22 部

附錄五

**2016-17 年度東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食環署加強洗街服務及清理廢物/垃圾的地點**

	地點	工作
1	炮台山 福元街及電氣道後巷（介乎麥連街至電廠街）	加強洗街服務
2	北角 堡壘街 21-66 號	
3	西灣河 耀興道沿路山坡及行人路	
4	北角 明園西街後巷	加強清理廢物 和垃圾
5	北角 月園街及後巷	
6	北角 電廠街	
7	北角 繼園街	
8	北角 天后廟道至百福道步行徑及樓梯	
9	柴灣 永泰道路旁及路中心花床	
10	北角 春秧街（介乎糖水道至北角道）後巷及側巷	加強洗街服務 及 清理廢物和垃圾
11	北角 馬寶道（介乎書局街至糖水道）後巷及側巷	
12	北角 錦屏街行人路（近明園二期護土牆）	
13	北角 北景街 14 號 對出及附近行人路	
14	筲箕灣 金華街與望隆街後巷及側巷	
15	筲箕灣 南安里及南康街後巷	
16	西灣河 大石街一帶	
17	西灣河 成安街一帶	
18	柴灣 怡豐街、怡順街及宏德居空地及側巷	
19	柴灣 利眾街及吉勝街	

附錄六

2016-17 年度東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民政處舉辦的宣傳教育活動 ---- 公眾教育講座及流動展覽

	日期	地點	活動	合辦部門
1	2016 年 6 月 29 日	筲箕灣愛秩序灣社區會堂	公眾教育講座	食環署 衛生署
2	2016 年 7 月 14 日	鰂魚涌基利路休憩處及鰂魚涌社區會堂	流動展覽	食環署
3		柴灣漁灣邨（漁灣街市及漁灣社區會堂）		
4	2016 年 10 月 4 日	東區法院大樓地下		食環署 房屋署
5	2016 年 10 月 12 日	筲箕灣愛東邨		
6	2016 年 11 月 9 日	柴灣柴灣邨		
7	2016 年 12 月 19 日	北角模範邨		
8	2017 年 1 月 10 日	筲箕灣耀東邨		

活動剪影



東區民政事務專員（左四）、東區食物環境衛生總監（右一）、區議會主席黃建彬議員（右三）、區議會副主席趙資強議員（右二）與食環署和衛生署講者於公眾教育講座開始前合照。（2016年6月29日）



食環衛會主席李進秋議員（右三）與民政處和食環署代表在柴灣漁灣邨活動開始前合照。（2016年7月14日）



顏尊廉議員（右）和林心廉議員（中）參觀流動展覽車，並與食環署代表分享防治蟲鼠的心得。（2016年10月12日）



黃建彬主席（右五）、李進秋議員（右三）與其他參與活動的議員與民政處、食環署和房屋署代表在柴灣邨活動開始前合照。（2016年11月9日）



在北角模範邨的流動展覽，深受市民大眾歡迎。
(2016 年 12 月 19 日)



趙資強副主席（左）於筲箕灣耀東邨向市民派發紀念品，受到市民熱烈歡迎。（2017 年 1 月 10 日）

2016-17 年度東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民政處舉辦的宣傳教育活動 ----
2017 年度東區歲晚清潔大行動

	日期	地點
1	2017 年 1 月 11 日	筲箕灣金華街
2	2017 年 1 月 18 日	北角馬寶道
3	2017 年 1 月 20 日	鰂魚涌市政大廈

活動剪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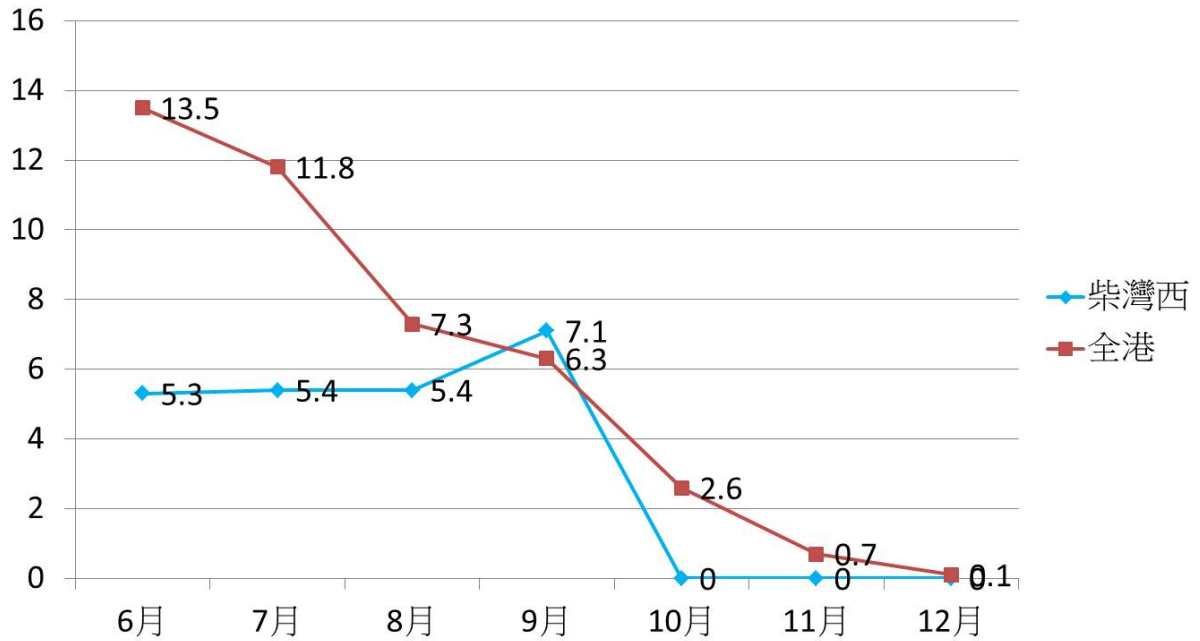
東區民政事務專員（右四）、東區食物環境衛生總監（右三）、黃建彬主席（左三）及東區區議會轄下環保綠化及街道管理工作小組副主席梁兆新議員（右二）於鰂魚涌市政大廈活動開始前合照。（2017年1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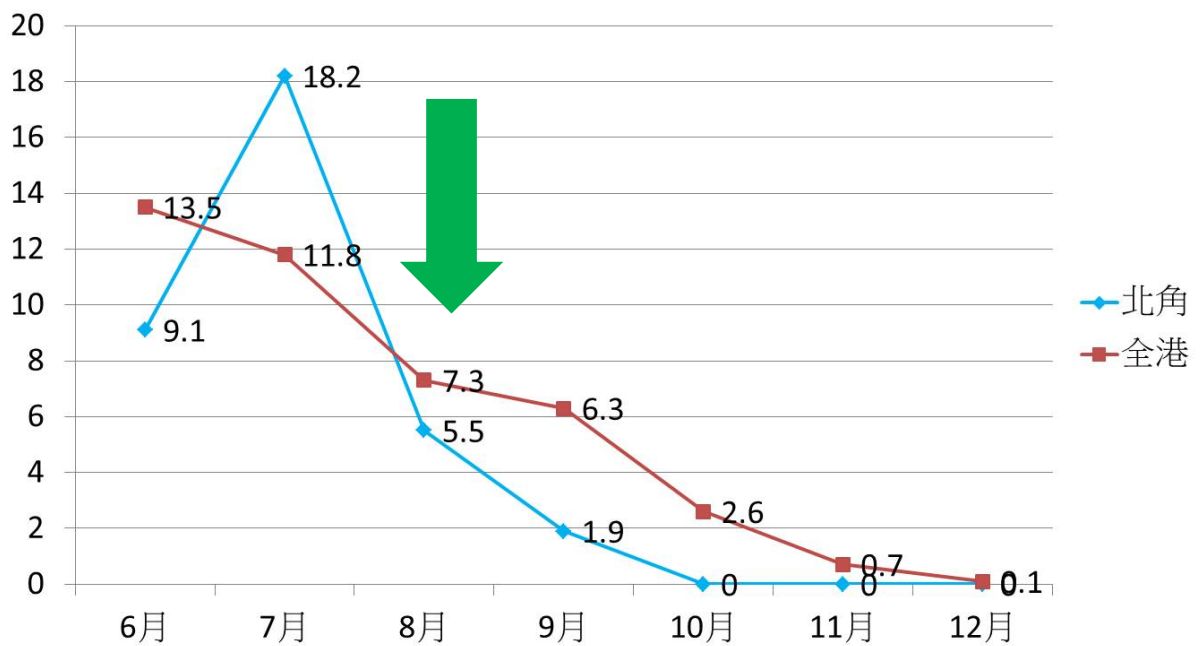
東區民政事務專員（左一）與食環衛會主席李進秋議員（左三）於筲箕灣金華街向市民派發紀念品，受到市民熱烈歡迎。（2017年1月11日）

2016 年 6 月至 12 月 東區「白紋伊蚊誘蚊產卵器分區指數」

柴灣西



北角



筲箕灣及西灣河

